

证券代码：871799

证券简称：浩嘉冷链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林世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898,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9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编号致同审字（2019）第 351ZA0024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2）、《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本年度暂不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 500 万元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 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世华先生及其配偶、林世旭先生及其配偶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林世华、林世旭、福州嘉骏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总数 19,199,00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齐伟、陈伟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关于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2019）大成榕律字第 227 号。

福建浩嘉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